

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关于总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公告

我司总公司因存在未经批准变更总部营业场所的行为，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。我司总公司被处以罚款 2 万元的行政处罚；总公司 1 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被处以警告并罚款 1 万元的行政处罚。

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31 日